

德高望重的汪观清先生乃是当今一代宗师,也是我的尊师,我小学二三年级吧,他就专程来徐汇区少年宫美术班,为我们授课,记得他当时穿着一身皮夹克,眉清目秀,风华正茂。不过现在在我们更多的是老朋友关系,经常在一起,为自己的文史馆献计献策,出去疗养、考察、采风。如今他老人家也是高寿,94岁还腰板笔直,待人接物依然谈笑风生,麾下人马齐整,我也最多是个副将。记得当时,贺友直先生在他晚年的一二十年里显得特别红火,策划张罗的就是汪先生。这里面除了他们两位老先生之间结下的、一辈子的深厚交情以外,我主要说的是汪先生的公信力特别强,继而引申开来在组织能力上、策划上能跟得上时代的脚步。

在这里就一定会说到汪先生和红色文化题材的创作上,确实汪先生的后期基本上除了自己创作外,在组织红色题材的创作上亲力亲为,硕果累累。我要说的是汪先生的代表作,长篇连环画《红日》,我是要强调它的学术价

一个时代的传奇

俞晓夫

值,和张择端的《清明上河图》、贺友直的《山乡巨变》一样,要细品慢酌,要给它一个划时代的文化定位。

首先是战争场面具有独步天下的创造性,也许后来者:冲锋陷阵气氛惨烈但不乱,极有章法。行军赶路应该是划一。但因通过作者生动本性的不断闪现,而没有半点枯燥。休整调养,沂蒙山边区军民鱼水的生活情趣,解放区的一股新气象被作者丝丝入扣地刻画出来,看得出作者深入生活下过极大的功夫。

其次是人物刻画:从战士到最高首长及中层连长指导员,都一一区分得很开,特别是最高首长的造型,我特别欣赏,那种略带矜持的睿智,不凡但又克制的气度,可以看出汪先生在人物设计上对军事人员具备独有深度和洞悉能力,不可替代。我是学习了,在这里鞠个躬。

第三是画法。好像是专门为

《红日》找出来的一种画法,独家经营,再无二致,就算是《红日》成功后的一种满足,看得出作者心情特别好,所以人会特别放松,于是乎作画状态会极佳,好像休闲得很,随便动动手就是杰作。首先我认为这本书的封面,当时是市面上连环画里画得最亮的,很洋派,调子是粉绿颜色,这在连环画封面里是难得一见,加上一张画得很像自己的外国少年,炯炯而有灵气,当时,我想也没想,立马完成临摹。里面的每页则画得更好,将画《红日》好不容易形成的表达方法,现成地拿来更挥洒自如,达到炉火纯青。对汪先生我就写这些,其实还有很多可写,比如“汪牛”,他的国画山水长卷、他的大型创作,包括和贺友直先生合作的大型创作《大世界》等等,因为和我没有太直接的关系,就省略了。总而言之,汪先生是我们这个火红时代的一个传奇,祝汪观清先生继续他的好势头。

至于《一件怪事》,是在汪先生的《红日》之后的一件小作品,如果单从技艺发挥的角度来看,我认为似乎比《红日》画得更好,也许是《红日》的余威还在,或许许是《红日》成功后的一种满足,看得出作者心情特别好,所以人会特别放松,于是乎作画状态会极佳,好像休闲得很,随便动动手就是杰作。首先我认为这本书的封面,当时是市面上连环画里画得最亮的,很洋派,调子是粉绿颜色,这在连环画封面里是难得一见,加上一张画得很像自己的外国少年,炯炯而有灵气,当时,我想也没想,立马完成临摹。里面的每页则画得更好,将画《红日》好不容易形成的表达方法,现成地拿来更挥洒自如,达到炉火纯青。对汪先生我就写这些,其实还有很多可写,比如“汪牛”,他的国画山水长卷、他的大型创作,包括和贺友直先生合作的大型创作《大世界》等等,因为和我没有太直接的关系,就省略了。总而言之,汪先生是我们这个火红时代的一个传奇,祝汪观清先生继续他的好势头。

一直到十八岁,去大学住读之前,我都住在徐汇区的一处棚户区里。

它貌似四通八达、曲里拐弯,却又峰回路转,条条小路最终只通向方向相反的两个出口。清晨,家家户户拎出一只煤饼炉子,烟虽然不多,却能遮住生炉子的那位眼前的视线,要抬头,眨上好久的眼睛,才能看清楚天空的颜色。灶披间都是自行在屋外搭出的,白墙经过不断的烟熏火燎,变得黑糊糊的。逢年过节,会有一些饱满、健壮的鸡鸭先被关在灶披间里,它们面无表情地待在那儿,不时叫上几声。午前,人们过去,卡住一只的喉咙,引起一阵骚动。

小时候我经常因为扁桃腺发炎而发烧,不用去学校,可以一根接一根吃果丹皮,把小半包肉松拌进白粥里。长大以后,我很少再发烧,却常常头疼,疼痛消耗着我对所有事物的耐心。几乎每个朋友都劝过我,让我放轻松,过一种没有压力的生活。事实上,我从未感到自己紧张、劳累过。确实,激情不再,但不致压抑。有一天,我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了这样一篇文章:在城市的上空可以目睹什么?在温州,有一群借助动力滑翔伞的“鸟人”登云升天,俯瞰大地。如果当年,有这样一把伞把我带到天上,使我从空中看清楚自己生活了十八年的地区,俯视这一片城中村般的荒乱,我会真正失望吗?也许我很早就开始了紧张有压力的生活。工作多多益善,希望做得更好那些情绪,似乎很早就变成了一个小小突起,堵在我的大脑里。我记得,当我从一身大汗中醒来之后,总是会感到浑身无力,但脑袋却恢复了清醒。而现在,在那些面貌千篇一律的屋子里,我没法再像个孩子似的,所有的压力也没法再变成发烧。

上海人对地域的爱恋是有些年头的、陈旧的。那些房子、树,是人们承袭来的,强大的家族背景和繁荣本身,早就从内部开始衰退。然而外部依旧、一直,主宰着审美。房子真的能让人摆脱粗俗,带人进入上流社会?那么我的敏感又是从何而来呢?靠大量的阅读、知识积累、欣赏力的提高所培养出来的特质,是为了在什么样的地方扎根来呢?我告诉我的朋友们,我很怀念当年的棚户区。他们嘲笑我“做作”。“如果棚户区的居民像外地人一样,有一种上海人一听就知道的发音区别,估计你就不会怀念了。你会终身为了不发出棚户区音而奋斗。”

我想他是错的。

“那么为什么我会经常想起那间小屋呢?”

“因为你是一个随遇而安的人。”

确实,就像蒲公英一样,当我在一个地方生活一段时间后,我就会爱上那个地方,也许我爱上的,只是那些不断变化的景色与人事。比如,棚户区真正吸引我的地方,是在那里生活着的人们,他们的精神状态。人们是在努力地生活。人们仍然能看到许多美好。坐在屋子外面就能晒到的阳光,不远处的肇嘉浜路林荫大道。

一九九六年,我离开了那里,告别了青少年生活,来到大学。我想我必须去做一些特别的事,我开始从童年生活中寻找写作的素材,并成了一名写作者。在我努力完成的那些作品中,我先是坦然我自己真正的生活经历,然后开始刻意忘记,我自欺欺人地告诉自己,那才是创作。发生了这样或那样的事情。发生了许多事情。在此期间,曾经生机勃勃的棚户区变成残骸,彻底消失。

我选择写作,目前看来,这条路似乎并没有走错。虽然经济方面,并没得到太多,但却实现了某种更重要的人生意义。有多少孩子像我一样,在十五岁时担心自己未来一无是处或失去一切,渴望到其他地方过上无忧生活?一个人,如果不担心自己的未来,从不担心等等以后年岁大了,干不动了该怎么办,认为总会有他的安生之处,我想,他一定不是来自棚户区。

十八岁

走走

颇喜欢作家迟子建的散文集《我的世界下雪了》,尤其是她描写故乡漠河北极村的那些文字。在作家的笔下,北极村的春花秋月、夏果冬雪,五彩斑斓,既充满了烟火气,又富于迷人的诗意。比如,她描写老家附近的山像个果冻蓝店,春天,最早能吃到碧蓝甘甜的羊奶子果,然后,香气浓郁的野草莓等着人去采摘,接着,水葡萄、都柿和稠子李次第登场。成熟的都柿不仅甘甜无比,而且能让人吃醉。有一次,作者欲罢不能,在山中吃了太多的都柿,结果真的醉了,以蛇行的步态摇摇晃晃回到家中,令同伴哄堂大笑。又如,作家描写冬日白桦林的月夜和雪野,“月光洒在白桦林和雪野上,焕发出幽蓝的光晕,好像月光在干净的雪地上静静地燃烧,是那日和煦与安详。”冬日月夜白桦林与极北雪野静美如斯,令人陶醉。

心灵故乡

刘蔚

作家用文字建构精神的原乡,画家用画笔勾画心灵的故乡。不久前,我去中华艺术宫观赏“中国式风景——林风眠吴冠中艺术大展”,忽然发现吴冠中先生画作中最动人的部分之一,是他用心描绘的江南风物与景色。原来吴冠中出生在江南鱼米之乡江苏宜兴,故乡的白墙黛瓦、小桥流水、茂密的竹林、青碧的桑园哺育了他的童年,也给予了他终生的情感滋养。上世纪50年代他留法学成归国后,由于无法在油画人物领域施展身手,便从他崇拜的鲁迅先生及其文学作品中得到启发,“我想我可以从故乡的风光入手,于此我有较大的空间,感情的、思维的及形式的空间。我坚定了从江南故乡的小桥步入自己未知的造型世界。60年代起我不断往绍兴跑,绍兴和宜兴非常类似,但比宜兴更入画,离鲁迅更近”。他第一次去绍兴采风,找不到招待所,被安排住进了鲁迅故居。他走遍了绍兴市区和郊区的大街小巷,坐船去安桥头、皇甫庄,爬上演社戏的戏台。以后,他又去苏州、去

昆山周庄、去安徽宏村,同样收集了大量的创作素材。于是,《双燕》《狮子林》《周庄》《安徽宏村》等一幅幅优秀的作品从他的画笔下不断涌现,蕴含乡愁,又有独特的审美视角。这些作品以写生为基础,又突破了写实的窠臼,多以简约抽象而又不失形象的点、线、色块构图,在似与不似之间追求神似,抒发生命内在的张力与情调,画风清新奇崛,耐人寻味。

远山近水皆有韵,心灵故乡妙笔成。

对于藏书家、嗜书癖君子呢,书一点也不比香草美人少一分香艳。宋代孤本《草窗韵语》被形容为“尤物”“纸墨鲜明,刻书奇秀,出画如奇花四照,一座书更加便捷。书棚,书坊,书铺多不胜数。《清明上河图》里即有一集贤堂书坊,门口牌匾“古今人诗集文集”。线装书柳如是《湖上草》,其梨木雕版的展示,告诉观众自宋至今,线装书依然在刊印和阅读。中西书籍的装帧设计,在审美趣味、装潢设计上各有千秋。

书趣味

罗奇

书籍的平面装帧设计,与同时代人所居住的空间和家具,亦是融为一体的。展览中有一架古董书柜里整齐地摆放着西文书籍装帧的各种工具,有烫金工具、字模与字模夹具、刮刀、皮革削薄刀、竹节定型夹、各种皮革、装帧布料、湿拓纸、丝线、麻线等。

展览中你可以看到许多珍贵的西文古书。特别是一本由爱德华·菲茨杰拉德英译的奥马尔·海亚姆的《鲁拜集》,这本书是在1908年贝顿工坊用摩洛哥山羊皮装帧的。中西方爱书之人,情根深种,曾留下多少书与人的故事。



刻舟求剑 (藏书票)

金大鹏

故乡往往是作家创作的原点,因为它给予了作家最初的生活积累和创作灵感。故乡也往往是作家的写作向纵深开掘的基点,使之升华,并创造一个丰富深邃的艺术世界。美国作家福克纳通过诸多小说作品,以约克纳帕塔法县为核心构建了一个独特的文学王国——约克纳帕塔法世系。他自己解释,“约克纳帕塔法”这个拗口的名字来源于契卡索印第安安语,意思是“河水慢慢流过平坦的土地”;另外,在福克纳故乡拉发耶迪县南部有一条河,旧名叫“约卡纳科塔塔”,与约卡纳帕塔法拼法上略微不同。他一生创作了19部长篇和75个短篇,其中15部长篇和绝大多数短篇都以这个虚构的王国为地理背景,围绕着约克纳帕塔法县中的人物和事件,反映了美国南方社会在南北战争前后一个多世纪中的兴衰,展现了南方民众在道德与信仰上的追求、困惑与迷失。

一日三餐,坐过的餐桌无数,印象深刻的并不多,内心喜爱认为是理想餐桌的更少。

小学一年级暑假,被带去苏州老宅,最后一次见到母亲的祖母,皮肤白皙的矮小老太太。那座老房子的结构布局、天井里草木扶疏,都已记忆模糊,大人们为了什么事整日在那里争论,后来才知道是关于分家产和相亲这样的重大主题。只清晰记得老太太的餐桌,镶嵌大理石的百灵台,摆在光线暗淡的客堂间,吃饭必开灯。小圆桌上方低低悬着老式玻璃灯罩,发出黄晕的光。桌上浅洗几盘小菜,量少得让人不敢下筷,小鱼小虾,黄瓜拌粉皮,清淡而美味。筷托、放调羹的小碟子,一应俱全。吃饭时没人说话,只有老太太的收音机,咿呀呀呀轻声唱着评

弹。回上海后,家里人问,是否吃得饱,因为老太太是出了名的手勢小。一直记得那张百灵台,和摆在上面的如画佳肴,暗沉沉重落落的客堂间,只有一束光打在桌面上,像极了个舞台。长大后看《海上花列传》之类,就会想起那张餐桌。岁月过滤了灰尘,让一张餐桌变得文艺。有时我也会怀疑,记忆中的那张餐桌是否真的存在,还是我添油加醋了小说细节。

就在最近,我又被另一张餐桌惊艳到。朋友请客。现在很少被请到家里用餐了,怀着疑惑的心情前去。之后几天都在回想那张餐桌,像包法利夫人想念她在渥毕萨尔的舞会。前所未有的体验,让我们的生活像被打开了一扇窗。我开始审视我的餐桌,看看有什么提升的可能。朋友家是中西西

吃,家常菜,多是黄鱼羹之类的功夫菜,西餐桌,餐具不完全成套,色调也不一致,意外地好看,据说大部分来自拍卖行。桌布桌旗搭配巧妙,小小的桌花,摇曳的蜡烛,一旁的餐桌上焚着香,摆着果盘。朋友煮得我唯有赞叹。

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一定是华丽的餐桌。十几年前去新加坡,住在乌节路附近,和友人在酒店餐厅吃早餐。一踏进去,就被浓郁的南洋氛围所吸引。餐厅在一楼,面积不小,临花园是一整排落地长窗,窗外是高大的热带植物和人工瀑布,和我们江南园林精致婉约的风格迥异,走的是大泼墨大写意一路,少了人造痕迹,多了几分野趣。餐桌整洁朴素,和窗外的婆娑树影很搭调,是我记忆中的另一张美好餐桌。现在回想,那是再普通不过的一张西餐桌,也许是旅行在外心情放松,又碰到投缘的朋友交谈愉快,喝到了特别丝滑的奶茶,而我和朋友至今保持着亲密的关系。总之,美好的餐桌都存在于美好的回忆里。

而我顶顶心仪的则是我们单位食堂的餐桌。过去两年,我们的用餐形式几经变化。有一段时间,我们在各自办公室享受食堂师傅的送餐服务。恢复堂食后,我惊喜地发现,每张长餐桌都被三块半米高的白色木板横竖分割成了六个用餐位。这下好了,可以安心吃饭了,不用担心别人看到我往赤豆粥里加了两大匙糖,不用装作没看见微笑着端着托盘走过来的同事,不用面对面听八卦又要当作没听见。现在,我们单位食堂的桌子就是我的理想餐桌。

十日谈

住宅的空间,餐厨区最能体现家的终极关怀。请看明日日本栏。

餐桌的氛围 责编:刘芳

